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来宾市 2020 年农用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建设项目（LBZC2020-J3-00016-GXJR）竞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来宾市 2020 年农用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绿源路 313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BZC2020-J3-00016-GXJR

采购计划文号：LBZC2020-G3-00491-001

项目名称：来宾市 2020 年农用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本项目共 5 个标段，总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仟肆佰柒拾壹万元整（¥14,710,000.00）；具体情况如下：

标段	标段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01	兴宾区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一）	271
02	兴宾区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二）	262
03	兴宾区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三）	298
04	忻城县合山市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	302
05	象州县武宣县金秀县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	338
合计		1471

最高限价（如有）：与预算金额一致

注：（1）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进行投标，可以同时对上述所有标段进行投标，一个投标人可同时中标多个标段。

采购需求：

01 标段：兴宾区联合攻关示范区 1 个、面积 500 亩，严格管控示范区 1 个、面积 116.44 亩，集中推进示范区 10 个、面积 3836.57 亩。

02 标段：整村集中推进区 1 个、面积 4960.18 亩，集中推进示范区 1 个、面积 280.32 亩。

03 标段：集中推进示范区 23 个、面积 5957.38 亩。

04 标段：忻城县联合攻关示范区 1 个、面积 500 亩，忻城县集中推进示范区 6 个、面积 1544.68 亩，严格管控示范区 1 个、面积 116.40 亩；合山市集中推进示范区 7 个、面积 2949.49 亩。

05 标段：象州县集中推进示范区 7 个、面积 2037.53 亩；武宣县联合攻关示范区 1 个、面积 500 亩，武宣县集中推进示范区 10 个、面积 2918.75 亩；金秀瑶族自治县集中推进示范区 1 个、面积 244.77 亩。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来宾市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有科研背景单位（高校或科研机构）参与，故本项目只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桂政办发〔2015〕78 号）；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在人员、场地、设备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服务能力且具备合法资格的投标人；

（2）投标人承诺对项目涉密信息进行保密（提供《保密承诺书》）；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根据《来宾市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有科研背景单位（高校或科研机构）参与，故本项目只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时，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单位数量不超过 2 家；

②作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须由在农田土壤重金属修复治理、农业环保、土肥等相关领域实力较强的企业和科研院所组成，企业作为牵头人，负责联合各成员单位具体实施；

③在投标时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标明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内容和责任，且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④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时间：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绿源路 313 号）

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委托时，委托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须注明委托权限及时间）、本人身份证原件】携带以下资料现场报名：（1）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版）副本复印件；（2）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3）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时）；（4）联合体协议书；以上资料须递交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材料合格且有效方可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已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竞标人不同于符合本项目的竞标人资格。（注：为便于在规定时间内清退竞标保证金，请竞标人能够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售价：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 250 元，售后不退。（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自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开

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开标地点：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绿源路 313 号）

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有效证件要求如下：

1. 被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出示其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2. 被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为 01 标段：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02 标段：贰万柒仟元整（¥27,000.00）；03 标段：叁万元整（¥30,000.00）；04 标段：叁万壹仟元整（¥31,000.00）；05 标段：叁万肆仟元整（¥34,000.00）。

竞标保证金均须足额按时交纳，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竞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将竞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银行账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转出，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银行账户（投标人在办理竞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开户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来宾桂中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2166 1201 0114 1467 86

2. 为避免供应商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及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来宾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来宾市人民路西 311 号

联系方式：栾小兵

联系电话：0772-66227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来宾市绿源路 313 号

联系方式：0772-422454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灿林

电话：0772-4224543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来宾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772-4235317